國立臺北藝術大學100學年度碩博士班及外籍生學雜費調整之學生公開說明會紀錄

時間：99年9月23日（週四）中午12：10
地點：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
主席：詹學務長惠登
出席：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朱晨儀（戲劇系二年級）及執秘陳柯繼鎬（劇設系三年級）、音研所學會會長蔡懿佳、傳音所學會會長陳咨伊及林君應、戲研所學會會長鄭莉穎、舞研所學會會長黃志雄、美術碩士生聯合學會會長朱祈安、美術史研究所學會會長余宛儒(鄭又瑜代)、傳統藝術研究所學會會長黃勃翰、建築與古蹟保存研究所學會會長戴瑋熠等。
列席：張副校長兼教務長中煖、林研發長劭仁、郭主秘美娟、圖書館閻館長自安、電算中心林主任明灶、會計室楊主任美圓、教務處詹秘書淑景、註冊組王組長喜沙、會計室陳雅如、課外組黃組長建宏、總務處蔣宗倫先生及陳霆瑆先生
＜以下擇錄＞

一、主席致詞（略）

二、請教務處報告本學雜費調整案（略）

三、臨時動議（問題與解答）

(一)戲研所鄭莉穎同學：延畢生需配合調整學雜費否？
會中回應：100學年度入學者才適用。

(二)舞研所黃志雄同學：外籍生將以2或2.5倍調整學雜費？
會中回應：將以2倍調整較為合理，期逐年調整。

(三)美研所朱祈安同學：本次調整的學雜費一切漲足否？雖擔心學生是否能負擔，然希望讓我們學校的資源能領先大陸學校。
會中回應：本校這次調整的學雜費，將在合理的價位及學生能負擔的前提下調整，另期該調整的機制能隨物價於每3年調整。

(四)傳音所陳咨伊同學：教育部予本校的資源有逐年微幅增加，然資源皆大學部在使用，研究所及大學部應平攤要調整的學雜費。
會中回應：大學部調整學雜費方面，教育部有嚴格的檢核指標，

本校也期待大學部能調整，目前本校研究所碩博士生人數多於大學部，也期望碩博士生多善用學校資源，例如：圖書館、電算中心…等等。

(五)美史所鄭又瑜同學：本校學雜費調整後，補助在圖書館部份，應沒問題吧？

會中回應：本校積極爭取多項專案計畫來充實圖書資源，而書單以前乃由老師推薦，去年增加研究所及大學部學生推薦，惟出版品種類繁多，為滿足大家的需求，目前購書以支援學術發展及教學需求為主。另外，也推動向師生、退休教職員募書，以及積極尋求民間機構合作等方式，來擴大蒐集圖書資源的管道。

(六)傳藝所黃勃翰同學：本校合理的調整研究所學雜費，我們也期待有合理的對待，然大學部使用較多的本校資源。另請增加圖書館的影音資料等。

會中回應：本校原供四系使用的資源，隨系所增加，正逐步擴展中。另大學部 9 人才能開課，而研究所碩博士班 2 人就可開課，所投入的教學資源相對較多。圖書館採購影音資料將視師生使用需求，調整購置公播版或個人版之採購數量，以購買價格較公播版為低的個人版(其用途為個人借閱部分)，來增加圖書館影音資料的數量，供學生使用，至於圖書館、教學中觀賞之需求，則採購公播版，以符著作權法之規範。

(七)建古所戴瑋熠同學：本校在經費運用上情形如何？因近年均有虧損情形，可否予以說明。另用於活動宣傳用途之經費情形為何？

會中回應：本校年度預算 98 年度總支出 7.86 億元(其中教育部補助 3.98 億元)，總收入 6.18 億元（不含卓越經費），其中支出之經費支用於人事費用約 61%，維持學校正常維護運作之支出約佔 1.08 億元，再加上分配至各學院、系所之預算，可支用於全校性用途之經費十分有限。為利廣納資源，學校活動、對外宣傳、媒體公關多透過異業合作、企業贊助、對外募款等方式支應相關費用，未來也希望朝擴大資訊，強化資源效益，有效合理支出等方向續行努力。

會中回應：另同學對於校務有相關建議或想法，都可以即刻反映予校內相關單位，以獲得立即處理與解決。

四、散會(至 13：20)